

证券代码：870204

证券简称：沪江材料

公告编号：2024-043

南京沪江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蒋洋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编制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44）和《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4-045)。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董事会对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的实际情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2024年5月28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并于2024年6月7日实施完成权益分派。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以总股本72,529,07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公司总股本增至94,287,797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拟变更注册资本，并对《公司章程》中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等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南京沪江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发布的《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定期存单、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等），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建设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是在授权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实施的。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包括但不限于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可以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沪江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南京沪江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28 日